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文件

厦海政[2023]45号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 2023 年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

区直各办、局,各街道办事处,各有关单位:

2023年海沧区重点项目建设计划经区委、区政府研究通过,现予正式下达,请按要求抓好工作落实,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进度。

一、重点项目工作计划

2023年海沧区省市区级重点项目共计107项,总投资共计1495.86亿元,年度计划投资共计244.22亿元。

(一)省级重点项目

省级重点项目共27项,总投资598.54亿元,年度计划投资80.35亿元。其中责任项目共16项,年度计划投资47.5亿元。

(二)市级重点项目

市级重点项目共 76 项(含省级 27 项),总投资 1426.64 亿元,年度计划投资 228.63 亿元。其中责任项目共 42 项(含省级 16 项),年度计划投资 67.2 亿元。

(三)区级重点项目

拟列入2023年区级重点项目共计31项,总投资69.22亿元,年度计划投资15.59亿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(一)强化责任落实

各责任单位、建设(代建)单位务必鼓足干劲、真抓实干, 严格按照工作任务分工和年度投资计划,倒排工期形成月度投资 计划和形象进度计划,制定各项重要工作的完成时间节点,明确 责任领导、责任人并及时跟踪协调,加快推进项目建设,推动项 目早竣工、早投产、早见成效。

(二)做好服务保障

各相关单位要结合项目建设时序,成立项目工作专班,尽早 开展重点项目土地房屋征收工作,确保按时提交项目用地;涉及 用地、用林、用海指标的,要主动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衔接, 优先做好保障。各审批部门要加强行业指导、主动靠前服务,依 法依规为重点项目手续的加快办理创造条件;同时,各责任部门 要注重与市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,确保疑难问题及时获得市级 部门的支持和帮助。

(三)严格督办考核

各责任单位、建设(代建)单位要严格按照市级考核要求,进一步加强项目投资、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考核督查,层层压紧压实责任,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年度目标任务。

附件: 2023 年度海沧区重点项目名单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协。

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4月27日印发